**息县政府债务决算情况说明**

我县认真执行《预算法》相关要求，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，严格防范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，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符合债务限额管理要求。

**一、2018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情况**

经省政府审定，由市财政局下达我县2018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为195106万元，按性质分为一般政府债务限额和专项政府债务限额。其中：一般政府债务限额49275万元。专项政府债务限额145831万元。

**二、2018年政府债务转贷收入情况**

1、一般政府债务转贷收入情况。全县一般政府债务收入14185万元（其中新增债券13375万元，再融资债券810万元）。

2、专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情况。全县专项政府债务收入73231万元（全部新增债券）。

**三、2018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决算情况**

1、全县政府债务还本（含置换债券）支出976万元。

其中：一般政府债务还本支出976万元，专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。

2、全县政府债务付息（含置换债券）支出3380万元。

其中：一般政府债务付息支出657万元，专项政府债务付息支出2723万元。

**四、2018年末政府债务余额情况**

2018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181480.78万元。按性质分为一般政府债务余额和专项政府债务余额。

1、一般政府债务余额情况。全县一般政府债务余额35649.78万元。

2、专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。全县专项政府债务余额145831万元。

**五、2018年度我县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安排项目情况**

1、安排用于息县淮河大桥改建工程6000万元（一般债券）；

2、安排用于息正路道路工程1500万元（一般债券）；

3、安排用于息县谯楼街道路改造工程1875万元（一般债券）；

4、安排用于息县沿河路道路工程4000万元（一般债券）；

5、安排用于息县新区高中建设项目20000万元（专项债券）；

6、安排用于息县龙湖公园二期工程5231万元（专项债券）；

7、安排用于息县商务中心区土地收储项目48000万元（专项债券）；